(上接C1版)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总体情况 2021年9月23日(T-3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21年9月23日(T-3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共收到480家 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802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5.57

元/股-23.48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1,459,970万股,申购倍数为4,985.71

倍。

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13个配售对象未 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的核查材料,有105个配售对象为禁止参与配售 的关联方, 无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的资产规模或资 金规模。上述118个配售对象的申报为无效申报的报价已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对应的申报数量为347,900万股,无效报价部分不计入有效申报总量。

上述相关配售对象提交的报价已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未按要求在 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的核查材料的投资者具体参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发行。 中被标注为"无效1"的部分,禁止参与配售的关联方具体参见附表"初步询价 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无效2"的部分。

剔除上述无效申购报价后, 共47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684个配售 对象,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报价区 间为5.57元/股-23.48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1,112,070万股,申购倍数 为4,930.57倍。

(三)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购不再剔除。

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 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 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 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 一申购时间上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 前,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 购总量的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5.79元/股(不含5.79 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5.79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000 万股(不含3,0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5.79元/股,申购数 量等于3,0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9月23日14:57:41:132(不含)的配售 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5.79元/股,拟申购数量为3,000万股,且申购时 间为2021年9月23日14:57:41:132的配售对象中,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排列剔除162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 1.082个配售对象,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3,112,52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 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31,112,070万股的10.0042%。剔除部分不得参与 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 价剔除"的部分。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32家,配售对象 为9,602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 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27,999,550万股, 整体申购倍数为4,437.31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 名称、证券账户、配售对象名称、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 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加下,

孩子王/发行人/公司	报价加权平均数 (元/股)	报价中位数 (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5.7722	5.77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	5.7731	5.7700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 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5.7731	5.7700
基金管理公司	5.7721	5.7700
保险公司	5.7774	5.7800
证券公司	5.7708	5.7700
财务公司	5.7800	5.7800
信托公司	5.7690	5.77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5.7675	5.7700
其他(私募基金、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资产管理 计划、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	5.7707	5.7700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 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77元/股,且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

(1)18.21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2)14.45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3)20.23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4)16.06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 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 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五)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 低于发行价格5.77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 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2,521,37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 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83家, 管理的配售 对象个数为8,753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5,478,180万股,为网下 初始发行规模的4.037.73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 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中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 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由购。

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 提供公司童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 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 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六)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孩子王所属行 业为F52"零售业",截止2021年9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

F52"零售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3.82倍,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

KH I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收盘价 (2021年9月23 日,人民币)	2020年扣非前 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 EPS(元/股)	2020年扣非 前市盈率	2020年扣非 后市盈率
603214.SH	爱婴室	24.56	0.8235	0.5842	29.82	42.04
002697.SZ	红旗连锁	4.92	0.3712	0.3359	13.25	14.65
002251.SZ	步步高	7.05	0.1293	0.0985	54.52	71.57
000759.SZ	中百集团	5.07	0.0633	0.0717	80.05	70.72
002264.SZ	新华都	4.28	0.2658	0.2289	16.11	18.70
600361.SH	华联综超	5.90	0.1549	0.1367	38.10	43.16
601933.SH	永辉超市	3.93	0.1895	0.0613	20.74	64.14
	平均值					46.43

资料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1年9月23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全五人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

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5.77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 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0.23倍,低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亦 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1年9月23日发布的F52"零售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 27.58%。 杰市盈率. 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

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108,906,667 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1%,全部为新股发行,

无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088,000,000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 数量为10,890,666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 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9,141,172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7.58%。

综上,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家园1号资管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031,838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7.58%,与初始战略 配售股数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 63,100,329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发行数量为 15,774,5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 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 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 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77元/股。

3、发行价格

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62,839.15万元,扣除发行 费用7,226.8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55,612.26万元。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1年9月28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

公告》")中披露。 6、限售期安排

设定限售期的股票数量计算,网下比例限售股票无需扣除:

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年9月29日(T+1日)在《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

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申购总体情况于2021年9月28日(T日)决定是否

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网上初始发行数量。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 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

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

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

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

发行股票数量的20%; 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

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70%; 前述所指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应当按照扣除

(2) 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1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 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 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 的10%(向上取整计算) 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 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 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 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 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 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家园1号资管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其他 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 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7、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8.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0 木火公公的重要口期实排

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丁的里安口别女俳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9月16日 (周四)	披露《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和《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 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1年9月17日 (周五)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旗
T-4日 2021年9月22日 (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1年9月23日 (周四)	初步询价日(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截止日
T-2日 2021年9月24日 (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1年9月27日 (周一)	刊發《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9月28日 (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自动回接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1年9月29日 (周三)	刊發(附上申聯情紀及中签率公告》 関上申聯結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1年9月30日 (周四)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获配缴款日(认购资金到账截止时间16:00) 网上中签缴款日(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T+3日 2021年10月8日 (周五)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1年10月11日 (周一)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 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 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刈州中	民他战略仅负有组队, 共体石毕以	u Г: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1	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 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	中国农垦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
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属企业
	化表达了丁宁园, 只如此起具工柱肌做人	中仁 1 协宜组纳四 1 月上状入月工会上大为协政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家园1号员资管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 签署《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战略投资者认股协 本次初步询价中,849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5.77元/股, 议》(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认股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 见2021年9月27日(T-1日)公告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 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战略配售获配结果

截至2021年9月23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进行 据发行人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投资者认股协议》中的相关约定,本次发 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全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限(月)		
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17,899	37,608,277.23	24		
中国农垦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372,768	25,230,871.36	24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50,505	47,605,413.85	24		
华泰孩子王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890,666	62,839,142.82	12		
合计	30,031,838	173,283,705.26	-		
中国4日发烧了到日日烧烧休息吸取其焦了服火人430 (0F 002 00 二 共共					

家园1号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130,687,992.00元,共获 配10,890,666股,获配金额62,839,142.82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 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0月11日(T+4日)之 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家园1号资管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是否为发行人董监高、实际缴款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参与比例(%)	实际缴款金额(元)	是否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1	汪建国	董事长	26.00	33,978,864.00	是
2	徐卫红	总经理	20.84	27,240,000.00	是
3	吴涛	副总经理	10.00	13,068,804.00	是
4	沈晖	副总经理	13.16	17,193,900.00	是
5	何辉	副总经理	10.00	13,068,804.00	是
6	李昌华	董事会秘书	4.00	5,227,524.00	是
7	周震	助理总经理	4.00	5,227,524.00	否
8	卢静	助理总经理	4.00	5,227,524.00	否
9	周俊	助理总经理	4.00	5,227,524.00	否
10	王坚	助理总经理	4.00	5,227,524.00	否
	合计		100.00	130,687,992.00	=-

(三)战略配售股份回拨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0,031,83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

> 数量为10,890,666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 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9,141,172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7.58%。 综上,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家园1号资管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031,838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7.58%,与初始战略

配售股数相同 (四)限售期安排

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 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投资者为383 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8.753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25.478.180万股。参 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 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过程中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必须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

子平台参与本次网下申购。 1、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9月28日(T日)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 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 申购价格、申购数量等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5.77元/股,申购数 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 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有效报价 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 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 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 否则视为无效申

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

3、网下投资者在2021年9月28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 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 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 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 在2021年9月30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9月30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 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应缴 纳认购款金额等信息以及列表公示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 者。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获得初步配售的全部网下有效配售对象, 需在2021年9月30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 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 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

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 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 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付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 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1078",若没有注明或 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 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了网下发行银行专户,用于收取配售对象划 付的认购资金。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开户行在下 述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应当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配售对象备案的银 行账户所属开户行不在下述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 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网站公告信息为准。网站链接: 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 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

(6)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 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 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 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 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

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 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发行结果 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

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 还应退认购款至原划款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 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

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7、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 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 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

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 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 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违约处理: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 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 创板、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 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 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五、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9月28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 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 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量为15,774,500股。主承销商将在指定时间内(2021年9月28日9:15至11:30, 13:00至15:00)将15,774,500股"孩子王"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 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5.77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孩子王";申购代码为"301078"。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9月24日(T-2日)(含T-家园1号资管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其他 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 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 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 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

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21年9月24日(T-2日)(含T-2日)前20个交 易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 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 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 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 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 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 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 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当次网上初始发行股 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5,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

度上限。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 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 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

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 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 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 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 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15,5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 深交所交易系统 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 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 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 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 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 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 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干2021年9月24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 含T-2日) 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 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目的,按20个交 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9月28日(T日)前在 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 网上投资者根 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 (2021年9月28日 (T日)9:15-11:30、13:

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 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 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 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 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

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

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网下回拨后), 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

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 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2、公布中签率

1、申购配号确认 2021年9月28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 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

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1年9月29日(T+1日),向投资者公告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 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021年9月29日(T+1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告 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9月29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 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2021年9月30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

公告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9月30日(T+2日)公告的《网 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 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 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 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 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外理方式 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 的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 ,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1年10. 8日 (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2021年10月8日 (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帐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七,中止发行情况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请见2021年10月11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 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 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 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如果网下和网上投 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少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 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申购日(T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未及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 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细则》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 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

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 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 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

八、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 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 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1年10月1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 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 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 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

老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麒麟科技创新园智汇路300号 联系人:李昌华

法定代表人:徐卫红

电话:025-58010331 传真:025-83677677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839517:010-56839396

联系邮箱:htlhecm@htsc.com

发行人: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27日